

浙江中马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中马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证券”）送达的《关于更换浙江中马传动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原保荐代表人施东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后续工作。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的要求，华源证券需出具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为了切实做好持续督导工作，根据相关规定，华源证券委派宋德华先生接替施东先生担任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并出具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更换完成后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任东升先生、宋德华先生。

华源证券声明：本次保荐代表人的更换不会改变相关材料中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已出具文件的结论性意见，不涉及更新保荐机构已出具的相关材料；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将继续对之前所出具的相关文件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附件：保荐代表人宋德华先生简历

浙江中马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3月12日

附件：

保荐代表人宋德华先生简历

宋德华先生，硕士研究生，保荐代表人，投行执业经历 9 年，曾任开特股份北交所 IPO 保荐代表人、朱老六精选层项目现场负责人，先后负责佰聆数据、旭彤电子、木兰股份、鱼鳞图、明博教育等多家项目持续督导工作，并主持设计了上述多家项目的定向发行及股权激励工作。